

# 常州市金坛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面向全区公开遴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告

为加强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人才建设，进一步充实机关服务管理队伍力量，经研究，决定在金坛区范围内公开遴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。具体工作方案如下：

## 一、遴选职位和名额

常州市金坛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工作人员 5 名，单位性质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。

## 二、遴选对象和范围

金坛区范围内符合条件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在编在岗工作人员。

## 三、遴选条件

### (一) 基本条件

具有良好的政治和业务素质，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群众认可度较好，身体健康。

### (二) 资格条件

1. 年龄一般在 40 周岁以下(1979 年 1 月 1 日及之后出生)；
2. 本科及以上学历；
3. 近 3 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等次。

### (三) 限制条件

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参加遴选：

- 1.受过党纪政纪(政务)处分的；
- 2.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；
- 3.按照有关规定，未满服务年限或转任有其它限制性规定的；
- 4.尚在试用期的；
- 5.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。

#### **四、遴选程序**

##### **(一) 报名及资格审查**

本次遴选采取网络报名方式进行，可以组织推荐，也可以个人自荐。报名人员下载《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公开遴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》（详见附件），填写完整后发送至报名邮箱。组织推荐报名的，另须在《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公开遴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》加盖单位公章后，将纸质稿送至区政府办公室(市民中心 A 座 0821 室)。

报名邮箱：[jtsfbmsk@126.com](mailto:jtsfbmsk@126.com)，联系人：张继华、吴锦，联系电话：82822498。

报名截止时间：2019 年 7 月 15 日 17:00。

##### **(二) 综合评价**

本次遴选采取综合评价，对考察对象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的现实表现进行全面考核。

##### **(三) 考察**

在综合评价合格人员中，根据综合评价成绩排名按遴选人数 1: 1 的比例确定考察人选，按照有关规定组织考察。

#### **(四) 公示、试用和办理手续**

根据综合评价和组织考察情况确定拟遴选人选。拟遴选人选名单公示 5 个工作日。公示期满，对公示无异议的拟遴选对象进入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试用不超过 6 个月时间。经试用胜任的，办理调动手续。

#### **五、遴选监督**

公开遴选工作中存在应当回避情形的，按照有关规定执行。对违反组织人事纪律的，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公开遴选信息及相关表格下载可访问以下网址：

《金坛网》 <http://www.jintanwang.com/>

《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网》 <http://jt.changzhou.gov.cn/>

咨询电话：82822498（区政府办公室）

监督电话：82823922（区人社局）

附件：《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公开遴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》

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 
2019 年 6 月 28 日

# 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公开遴选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报名登记表

报名方式： 组织推荐（公章）

个人自荐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近期2寸 免冠照片
民族		籍贯		出生地		
工作年月			入党年月			
身份证号码				健康状况		
学历学位	全日制教育			毕业院系及专业		
	在职教育			毕业院系及专业		
全额拨款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手机		
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任职时间		
个人简历						
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						
年度考核情况						
奖惩情况						